

证券代码：872774

证券简称：威沃敦

主办券商：申港证券

四川省威沃敦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3月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2月2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何伟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四川五子信龙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缴出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四川五子信龙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子信龙”）为公司全资子公

司，基于五子信龙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对五子信龙未实缴的 2,500 万元注册资本进行缴纳。至本次实缴完成，公司对五子信龙实缴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聘请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2024-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份额转让事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四川伟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伟冠合伙”）原激励对象李宇飞、曾丹、汪燕、蔡晓霞已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根据《四川省威沃敦化工有限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方案》（以下简称“《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方案》”），其所持伟冠合伙的合伙份额应予以收回。就该部分激励股权，公司拟授予给新的激励对象孙美娜、王杨、贺泯皓、王茜，授予方式为由李宇飞、曾丹、汪燕、蔡晓霞将原持有的合伙份额转让给相关激励员工；同时，为实施激励，普通合伙人何伟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合伙份额转让给王茜。

本次伟冠合伙份额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的伟冠合伙出资份	转让的伟冠合伙出资份	转让部分占威沃敦股数
-----	-----	------------	------------	------------

		额（万元）	额比例	（股）
蔡晓霞	孙美娜	1	1%	10,000
汪燕	王杨	1	1%	10,000
曾丹	贺泯皓	1	1%	10,000
李宇飞	王茜	4	4%	40,000
何伟		4	4%	40,000

根据《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方案》的规定，授权董事长或其转授权人士办理本次伟冠合伙份额转让的具体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四川省威沃敦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四川省威沃敦石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6 日